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规范公司运作、科学高效决策，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奋斗目标，积极应对各种挑战，稳步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现将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1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11%；营业利润 4,389.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6.23%,利润总额 4,120.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5.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1.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4%。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度，董事会共计召开了八次会议，即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至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关于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9.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和实施主体的议案
		14. 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5.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16.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7.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20.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 关于变更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1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 关于拟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 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 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4.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相应工作细则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两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次。

2024 年 5 月 17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2.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3.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提案
		4.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5.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6.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
		8.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和实施主体的提案
		9.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提案
		10.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提案
		1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提案
		12.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聘任独立董事的提案
		13.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提案
2024 年 12 月 4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2.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提案
		3.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提案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主要在募集资金、公司财务数据对外报出、财务决算预算、利润分配、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定期报告编制、内部控制、聘任审计机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等方面进行了深入而广泛又切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讨论分析，给出了专业性的意见，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共召开1次会议。主要在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等方面进行讨论分析，对董事会成员在任职以来在公司规范运作、内部体系建设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进行了充分肯定和高度认可。

（3）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共召开2次会议。主要在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社会责任报告等方面进行研究讨论，并提出了行之有效的建议。并针对以上事项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认真履行董事会授权的职责权限。

（4）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主要在提名独立董事方面进行了深入而广泛又切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讨论分析，给出了专业性的意见，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

4、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法人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规范运作，形成相互协作、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

报告期内，为加强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制度建设，规范了公司运作。此外，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依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年度审计计划开展审计工作，针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管理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机制，优化信息披露管理流程，开展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工作，有效提升公司对外披露信息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在编制定期报告及筹划重大事项期间，公司相关部门严格履行登记、报备义务，保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有效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三、公司的近期发展规划及重点工作

2025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从实际情况出发，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力求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